3.24 SATURDAY 雅各書 2:14-26

我的弟兄姊妹們,如果有人說他有信心,卻不能用他的行為證明出來,有甚麼用處呢?那信心能救他嗎?你們當中有弟兄或姊妹沒得穿,沒得吃,你們卻對他說:「平安!平安!願你們穿得暖,吃得飽!」而不供給他們所需要的,那有甚麼用呢?同樣,信心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。(雅各書2:14-17)

## 信心是出手,不是出嘴

「信心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」是今天經文的要旨。雅各書作者認為,「有信心」的表現,是要「出手」善待人,而不是出一張嘴。前段經文也譴責了輕貧崇富、欺壓弱勢的行為。有信仰的人,不該對窮乏者持以冷漠或偏見,乃要付出溫暖。

台灣原住民作家夏曼·藍波安在《安洛米恩之死》中,提及達悟族人的生活哲理:主角帶著少年去捕魚,並將自己所獲一半分給少年,少年驚訝地說,我又沒捕到魚,而主角嚴肅的告訴他,收穫與同行者平分,是達悟族人的道理。主角反思著資本社會改變了傳統生活,人有私產後就變得自私、斤斤計較、互相輕視,逐漸失去互相照顧、無私分享的精神,令人感嘆。

信仰也教導我們,有餘裕者不應該獨善其身、沾沾自喜,而要想著那些貧乏困苦的人。團契是否總花錢在聚餐、出遊、看電影?同儕間是否總在較勁誰穿了「潮牌」、誰買得起三萬塊的手機?自稱基督徒的我們,到底有沒有在顧念比自己貧乏的人?但顧我們有所反省和行動。

## 行動反思

想想下列問題,或與團契成員討論。

1. 有信心的行為是什麼?

2. 你曾做過什麼「有信」」的行為呢?

3. 想想看,我們團契/小組如何成為「有信心」的團契?



親愛的上主,求祢使我去幫助需要的人,不 要只會說,而要願意付出行動。奉主耶穌基督的 名祈禱,阿們。